

##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#### 1.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公司七届十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7年7月2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、监事及高管人员。

#### 2. 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会议于2017年7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#### 3. 董事出席情况

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人，实际表决的董事11人。

4.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调整部分子公司董事、监事人员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拟对部分子公司董事、监事人员作如下调整：

1、提名尚佳君先生为太钢欧洲有限公司、太钢国贸（美国）公司、太钢国贸（俄罗斯）公司执行董事；

2、提名卜彦峰先生为天津太钢大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董事，李华先生不再担任天津太钢大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董事；

3、提名卜彦峰先生为青岛太钢华运达集装箱板加工配送有限公司董事，李华先生不再担任青岛太钢华运达集装箱板加工配送有限公司董事；

4、提名卢健先生为河南太钢华丰钢铁有限公司董事，尚佳君先生不再担任河南太钢华丰钢铁有限公司董事；

5、提名卢健先生为太钢集团十堰经贸有限公司董事，尚佳君先生不再担任太钢集团十堰经贸有限公司董事；

6、提名赵志浩先生为山西太钢不锈钢钢管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经董事表决，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二日